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家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创新示范教材>>

13位ISBN编号：9787549916214

10位ISBN编号：7549916217

出版时间：2012-7

出版时间：杨晓华、许曙青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12-07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国家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创新示范教材:职业健康与职业安全》旨在帮助学生掌握职业安全、职业健康基础知识,学会即将从事的职业及其相关职业群所需要的自我防护、现场急救的常用方法;树立关注安全、关爱生命和安全发展的观念,形成职业安全和职业健康意识;具有在相应岗位安全生产的能力,养成符合该职业及其相关职业群要求的安全行为习惯,为成为具有安全素养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做好准备。

书籍目录

模块一 职业健康与职业安全相关法律法规 话题一 劳动者的权利与义务 话题二 职业健康与职业安全的法律纠纷 模块二 职业健康 话题一 职业健康概述 话题二 职业病的防护 话题三 工作压力的管理 话题四 工业噪声的防护 话题五 工业防尘 话题六 工业防毒 话题七 振动危害与防护 话题八 辐射危害与防护 模块三 职业安全 话题一 职业安全概述 话题二 用电安全 话题三 用火防护 话题四 生产运输安全 话题五 搬运和起重安全 话题六 信息安全 话题七 机械作业安全 话题八 化学危险物质防护 话题九 仓储安全 话题十 矿山安全 话题十一 特种设备安全 话题十二 高处坠落防护 模块四 个人防护 话题一 头部防护 话题二 呼吸器官防护 话题三 面（眼）部防护 话题四 听觉器官防护 话题五 手（臂）足（腿）防护 话题六 躯体防护 话题七 皮肤防护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插图： 发生伤残鉴定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申请仲裁。

仲裁委员会应先委托当地劳动鉴定委员会进行伤残鉴定，然后依据鉴定结论及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职工对劳动鉴定委员会作出的伤残鉴定结论不服，可依法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但是对仲裁委员会委托劳动鉴定委员会所作的鉴定结论不服，不能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应按劳动争议仲裁程序进行。

职工因工伤待遇给付问题与用人单位发生的争议，属于劳动争议，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但是职工与社会保险机构发生的工伤待遇给付争议，不属于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

职工可向社会保险机构的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

4.因劳动保护、培训发生的争议 (1) 关于协商加班加点问题争议的处理方法 用人单位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安排职工加班加点，应当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

当协商不一致时，就会发生劳动争议。

在协商不成的情况下，对企业在劳动法限定的延长工作时数内决定加班加点的，应要求劳动者服从单位的决定；对企业违反法律规定决定加班加点的，应要求企业撤销该决定，职工也有权拒绝执行该决定。

(2) 关于企业追索职工培训费争议的处理方法 这类争议比较多见，往往是当职工要求调动、解除劳动关系、违约出走时发生。

处理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享有向职工追索培训费权利的用人单位，必须是有支付货币凭证的出资对职工进行各类技术培训的用人单位；否则，不能享有追索培训费的权利； 在试用期内，即使用人单位出资培训了职工，若职工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用人单位也不得要求职工支付培训费用； 如果合同期满，职工要求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也不得要求劳动者支付培训费； 只有在试用期满，合同期内，职工要求解除劳动关系时，用人单位方可要求职工支付培训费用。

编辑推荐

《国家职业教育课程改革创新示范教材:职业健康与职业安全》在贴近社会、贴近职业的同时,注重贴近中职学生实际,全书文字浅显、图文并茂,讲究实用性、可操作性,内容着力于“怎样做”。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